

湖南省财政厅

湘财外指〔2021〕34号

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对非经贸合作资金的通知

:

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0 年对非经贸合作资金 万元（金额、经济分类科目详见附件），功能分类科目列第 216 类 06 款 99 项“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”。请加强资金管理，及时将资金拨付至有关企业，不得截留挪用。

附件：2021 年对非经贸合作资金安排表

湖南省财政厅

2021 年 8 月 25 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